



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2

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54/678)通过]

**54/239.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
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大会,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问题的报告¹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回顾其 1993 年 9 月 14 日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筹措的第 47/235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一项是 1998 年 12 月 18 日第 53/212 号决议,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1998 年前南问题国际法庭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³和咨询委员会的有关评论,⁴

1. **深感遗憾的是**秘书长关于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的报告延迟提交,¹而且没有按照其第

¹ A/54/518 和 Corr. 1。

² A/54/645。

³ A/54/395。

⁴ 见 A/54/645。

53/212 号决议的要求向大会提交专家审查小组关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是否有效运作和履行职能的报告；

2. **关切地注意到** 由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筹措的报告延迟提交，大会因此没有足够时间进行适当审议；

3. **要求** 今后至迟在审议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筹措报告当年的 10 月 1 日提出该报告；

4. **请** 秘书长作为优先事项，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印发该专家审查小组的报告；

5. **又请** 秘书长取得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对专家审查小组报告的评论和意见，并通过咨询委员会提交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审议；

6. **还请** 秘书长进一步改进工作量指标，并尽可能使用这些指标，作为概算所要求资源的依据；

7. **核可** 咨询委员会就秘书长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法官服务条件的说明⁵中关于为法官遗属设立一笔总付偿金的建议作出的建议；⁶

8. **又核可** 咨询委员会的报告²第 77 段所载的预算建议，但须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限；

9. **决定在** 临时的基础上，共拨出毛额 106 149 400 美元(净额 95 942 600 美元)给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特别帐户，供 2000 年之用，但须经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进一步审查；

10. **又决定** 在筹措特别帐户 2000 年的拨款时，应考虑到 1998 年的未支配余额毛额 2 740 700 美元(净额 2 578 100 美元)、1999 年拨款的估计未支配余额毛额和净额

⁵ A/C.5/54/30。

⁶ A/53/646, 第 75 段。

8 200 000 美元和 2000 年的估计收入 5 200 美元，这些款项应从拨款总额中扣除，详见本决议附件；

11. **还决定**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0 年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额表分摊毛额 47 601 750 美元(净额 42 582 250 美元)；

12. **决定**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0 年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比额表分摊毛额 47 601 750 美元(净额 42 582 250 美元)；

13. **又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 (X)号决议的规定，衡平征税基金内为前南问题国际法庭核定的 2000 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10 039 000 美元中会员国各自应得的份额，应抵减上文第 11 和 12 段所规定对会员国的摊款；

14. **欢迎**为支助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的活动已向自愿基金作出的捐助，请会员国和其他有关方面向前南问题国际法庭提供进一步的自愿捐款；

15. **决定**在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期间继续审议该项议程项目。

1999 年 12 月 23 日

第 88 次全体会议

附件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
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毛额	净额
	(美元)	
2000 年拨款	106 149 400	95 942 600
减:		
1999 年估计未支配余额	(8 200 000)	(8 200 000)
1998 年未支配余额	(2 740 700)	(2 578 100)
2000 年估计收入	(5 200)	-
待分摊的 2000 年余额	95 203 500	85 164 500
包括: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0 年 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额表 分摊的款项	47 601 750	42 582 250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0 年 联合国维持和平预算的分摊比 额表分摊的款项	47 601 750	42 582 250